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法院申请重整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重整申请能否获得法院裁定受理存在不确定性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重整申请进展情况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及授权董事会办理、推进重整申请相关事宜的议案（详见公司公告：2015-092）。

自 2015 年 10 月起，公司积极协调并筹备，不断推进重整申请的各项准备工作。2016 年 1 月 19 日，公司正式向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递交了申请重整的相关材料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的任何书面答复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1、根据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，公司向法院申请重整，存在不能获得法院裁定受理的情形，即公司重整程序能否启动存在不确定性。

2、若法院裁定受理了公司的重整申请，公司存在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重整计划草案，以及重整计划草案未能获得法院批准等原因而被法院裁定终止重整，宣告破产的风险。

上述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，谨慎投资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法院方面的任何反馈，如有进展，公司将依据《公司法》及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，及时、准确、真实、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

